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606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1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1.56元，共计募集资金46,355.6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3,000.00万元（其中不含税承销和保荐费2,830.19万元，对应增值税进项税169.81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3,355.6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19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903.55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2,621.8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368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12,002.60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655.90万元；2019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1,471.65万元，2019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974.19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3,474.25 万元，累计用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余额 10,750.00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630.09 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027.70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9 日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阳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鹭江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阳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129940100100282005	83.80	活期存款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阳支行	87100120000001120	262.57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鹭江支行	596900121010506	663.58	活期存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阳	40373001040009919	17.75	活期存款

支行			
合 计		1,027.7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经公司 2018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 2019 年 1 月 9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2,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发行主体是商业银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10,750.0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受托人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产品期限	预期年化 收益率
1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岳支行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500.00	2019/8/23-2020/2/19	3.99%
2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阳支行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19/8/28-2020/2/25	3.89%
3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阳支行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	2019/9/11-2020/3/10	3.89%
4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岳支行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600.00	2019/10/11-2020/4/8	3.89%
5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岳支行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19/10/18-2020/2/5	3.71%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鹭江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900.00	2019/11/12-2020/2/12	3.70%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19/12/20-2020/1/10	3.00%

	鹭江支行					
8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岳支行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	2019/12/30-2020/3/16	3.95%
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阳支行	“本利丰天天利”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法人专属）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0	可随时赎回	2.20%
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阳支行	“本利丰天天利”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法人专属）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可随时赎回	2.20%
1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总行一天开放式定制产品 5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	可随时赎回	2.50%
1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总行一天开放式定制产品 5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可随时赎回	2.50%
合计				10,750.00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但该等项目作为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在投入后将为公司持续进行品牌选产、新产品的市场开拓、客户维系提供重要支持，其效益体现在各产品的市场成果，因此不单独核算效益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1.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2.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1)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 11,715.0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9,621.86 万元。该募投项目拟通过设立营销培训中心，承担公司的市场宣传、客户培训及

各区域销售队伍的管理；同时在全国范围内建设营销配送网点，为辐射区域的经销商提供各种规格的产品，以确保全产品线供应的时效性以及终端客户的满意度。公司原计划建设五个营销培训中心及 23 个营销配送网点，综合考虑市场及业务拓展情况，公司将营销培训中心及营销配送网点的建设相结合，逐步完成覆盖全国大部分区域的营销培训中心及配送网点的建设。

基于营销配送网络已初步形成，相关业务进展顺利，公司拟对“营销配送网点”项目作如下变更：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变更前投资金额	变更后投资金额
1	营销培训中心	5,875.00	5,715.00
2	营销配送网点	3,840.00	
3	营销网络系统	2,000.00	1,000.00
合计		11,715.00	6,715.00

(2) 创伤脊柱骨科耗材扩产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创伤脊柱骨科耗材扩产项目投资总额为 50,927.83 万元，募集资金拟投资额为 18,000.00 万元，目前募集资金已全部投入。据医械研究院测算，2018 年创伤市场销售规模约为 75 亿元，较 2017 年增长 13.64%。2018 年脊柱市场销售规模约为 76 亿元，较 2017 年增长 16.92%。创伤及脊柱市场规模逐渐扩大，公司创伤、脊柱的市场份额不断提升，结合后续厂房建设资金规划，需加大对该募投项目的资金投入。

因此，公司拟将“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金额调整 5,000.00 万元至创伤脊柱骨科耗材扩产项目，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时带来更大的效用。

(二) 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的情况和原因

1. 创伤脊柱骨科耗材扩产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的情况

项目名称	变更前后	实施方式
创伤脊柱骨科耗材扩产项目	变更前	厦门市海沧区山边洪东路 18 号[注 1]
	变更后	厦门市海沧区山边洪东路 18 号[注 1]； 厦门市海沧区鼎山路 1-3 号厂房一楼 J 区 [注 2]

[注 1]：厦门市海沧区山边洪东路 18 号为公司自有厂房；

[注 2]：厦门市海沧区鼎山路 1-3 号厂房一楼 J 区为公司租赁厂房。

2. 创伤脊柱骨科耗材扩产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的原因

原“创伤脊柱骨科耗材扩产项目”拟在公司位于厦门市海沧区山边洪东路 18 号的厂区内实施。随着公司生产和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为了更好地安排生产经营计划及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充分利用本次募投项目的生产能效，尽早实现募投项目对公司全体股东的经济价值与投资回报，公司拟在厂区附近租用合适厂房，先行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部分生产设备安置于租用的厂房中生产，并用募集资金投入相应比例的铺底流动资金，加快该募投项目实施。

(三) 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和原因

1. 募投项目延期的基本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调整前	调整后
1	创伤脊柱骨科耗材扩产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	关节假体投产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4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2. 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1) 创伤脊柱耗材扩产项目、关节假体投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原因

由于新厂房建设需根据公司生产特点进行特制化的设计，在设计方案评审讨论环节耗时较长，导致一定程度延缓了本项目工程的实施进度。结合目前整体进度规划，公司拟将创伤脊柱耗材扩产项目、关节假体投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计划完成时间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延期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2)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延期原因

公司营销网络基本形成，后续将根据现实需要对营销网点进行补充，同时各个营销网点信息化建设尚在完善之中，因此，公司拟将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计划完成时间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延期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四)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新增实施地点及延期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2019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新增实施地点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尚未投入“营销

网络建设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创伤脊柱骨科耗材扩产项目”，同时新增项目实施地点以及将“创伤脊柱骨科耗材扩产项目”、“关节假体投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从2019年12月31日延期到2021年6月30日，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从2019年12月31日延期到2020年6月30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8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新增实施地点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2）。

上述事项亦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相关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8日披露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39）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9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新增实施地点及延期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17日披露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44）。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度

编制单位：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2,621.8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471.6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474.2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1.7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创伤脊柱骨科耗材扩产项目	是	18,000.00	23,000.00	11,171.32	20,268.71	88.12	2021-6-30	20,664.39	是	否
关节假体投产项目	否	6,000.00	6,000.00	3,315.15	4,080.54	68.01	2021-6-30	191.68	[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9,000.00	9,000.00	3,568.83	4,043.19	44.92	2021-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是	9,621.86	4,621.86	3,416.35	5,081.81	109.95	2020-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2,621.86	42,621.86	21,471.65	33,474.25	—	—	20,856.0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四(三)之说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四（二）1 之所述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 10 月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 2,334.98 万元，具体置换明细如下：(1)创伤脊柱骨科耗材扩产项目先期投入 2,134.97 万元；(2)关节假体投产项目先期投入 200.01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未完工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末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详见本专项报告二（二）之所述。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一）2 之所述

[注]：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虽已经购买部分设备投入生产并产生效益，但整体尚未完工，另外关节假体系列产品系公司新增产品，目前处于市场开拓前期，产能及销量处于逐步释放及增加过程中，因此与预期效益暂无对比性。